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 年 2 月 9 日，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吴长鸿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现提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3,8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213,840,0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77,992,000 股。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吴长鸿先生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中审议上述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有关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吴长鸿、叶善群、李春义、蒋亦卿、黄良彬、李水土、朱建、石照耀、柯涛等 9 名董事对该预案以电话会议形式进行了讨论，经讨论研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吴长鸿先生提议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 9 名董事均书面承诺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提议，尚须经公司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和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最终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有关董事会审议的其它相关内容将在年报预约时间 2012 年 4 月 7 日同时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2月09日